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UAXI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華禧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89)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末期業績公告

財務摘要

- 收入減少7.5%至143,770,000港元
- 毛利減少77.9%至7,380,000港元
- 經營虧損增加179.8%至119,890,000港元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增加169.0%至110,770,000港元
- 每股基本虧損增加168.99%至15.79港仙
-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二零二三年：無)。

華禧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業績連同其二零二三年同期的比較數字。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附註		
收入	4	143,768	155,387
銷售成本	5	(136,393)	(122,091)
毛利		7,375	33,296
分銷成本	5	(998)	(926)
行政費用	5	(41,227)	(45,810)
金融及合約資產減值虧損淨額	6	(79,612)	(17,861)
其他虧損 — 淨額		(5,156)	(11,555)
採用權益法入賬之應佔一間聯營公司虧損		(274)	—
經營虧損		(119,892)	(42,856)
融資(成本)／收入 — 淨額		(110)	409
除所得稅前虧損		(120,002)	(42,447)
所得稅抵免	7	8,931	816
年內虧損		(111,071)	(41,631)
以下應佔虧損：			
— 本公司擁有人		(110,765)	(41,184)
— 非控股權益		(306)	(447)
		(111,071)	(41,631)
其他全面虧損			
將不予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為呈列貨幣的貨幣換算差額		(6,524)	(4,428)
年內其他全面虧損，扣除稅項		(6,524)	(4,428)
年內全面虧損總額		(117,595)	(46,059)
以下應佔全面虧損總額：			
— 本公司擁有人		(117,433)	(45,702)
— 非控股權益		(162)	(357)
		(117,595)	(46,059)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以每股港仙列示)			
—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	8	(15.79)港仙	(5.87)港仙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附註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51,357	54,309
使用權資產		6,746	7,366
無形資產		17	29
遞延稅項資產		10,427	11,577
投資物業		14,172	15,223
非流動資產的預付款項	10	–	26,795
其他非流動資產	11	–	31,757
		<u>82,719</u>	<u>147,056</u>
流動資產			
存貨		24,245	28,543
合約資產	4(a)	19,184	46,062
應收貿易款項	12	143,601	174,927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11	4,594	4,907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中之金融資產		13,161	40,872
受限制銀行現金		37,548	33,79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5,826	12,341
		<u>268,159</u>	<u>341,442</u>
資產總額		<u>350,878</u>	<u>488,498</u>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3,508	3,508
其他儲備		212,690	219,157
(累計虧損)／保留盈利		(11,844)	99,122
		<u>204,354</u>	<u>321,787</u>
非控股權益		<u>(6,748)</u>	<u>(6,586)</u>
權益總額		<u>197,606</u>	<u>315,201</u>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附註		
負債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606	1,162
遞延稅項負債		<u>4,914</u>	<u>5,350</u>
		<u>5,520</u>	<u>6,512</u>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款項及應付票據	13	109,265	106,262
合約負債	4(a)	2,427	–
租賃負債		2,306	1,962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20,970	21,243
即期所得稅負債		2,524	14,696
借貸		<u>10,260</u>	<u>22,622</u>
		<u>147,752</u>	<u>166,785</u>
負債總額		<u>153,272</u>	<u>173,297</u>
權益及負債總額		<u><u>350,878</u></u>	<u><u>488,498</u></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四月二十九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註冊辦事處地址為Windward 3, Regatta Office Park, PO Box 1350,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是投資控股公司。本集團主要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從事(i)生產及銷售香煙包裝材料（「香煙包裝業務」）；及(ii)環境及生態修復治理業務（「環境治理業務」）。

本公司的最終母公司為SXD Limited，該公司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

本公司的股份已自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六日起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除另有註明外，此等綜合財務報表以千港元（「港元」）呈報。

2. 編製基準

- (a) 遵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香港公司條例」）

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

- (b) 歷史成本法

綜合財務報表乃以歷史成本法編製，並就重估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中（「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中」）之金融資產（以公平值列賬）而予以修訂。

- (c)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採納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本集團已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開始的報告期間首次應用以下準則及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及附帶契諾之非流動負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售後租回之租賃負債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供應商融資安排
香港詮釋第5號（經修訂）	財務報表的呈列—借款人對載有按要求償還條款之定期貸款的分類

上述準則修訂本及詮釋對前期已確認金額並無任何影響，且預期不會對當期或未來期間產生重大影響。

(d) 尚未採納的新訂準則、準則修訂本及詮釋

若干新訂會計準則及詮釋已獲頒佈，並未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報告期間強制生效，且並未獲本集團提早採納。預期該等準則於當前或未來報告期間不會對本集團或對可見未來的交易造成重大影響。

以下日期或之後
開始的報告期間
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 (修訂本)	缺乏可兌換性	二零二五年 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7號(修訂本)	金融工具的分類與計量(修訂 本)	二零二六年 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 準則的年度改進 —第11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香港 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財 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財務 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 準則第7號(修訂本)	二零二六年 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	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	二零二七年 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	非公眾受託責任之附屬公司：披 露	二零二七年 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 (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 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定

3. 分部資料

管理層根據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審閱的報告釐定經營分部。本公司執行董事即為主要經營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及評估經營分部的表現。

本集團主要於中國從事香煙包裝業務及環境治理業務，上述業務均被識別為可報告分部。代理服務業務未經主要經營決策者單獨審閱，因此其未單獨呈列。

主要經營決策者會根據經營溢利或虧損(不包括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中之金融資產產生的其他收益或虧損、採用權益法入賬之應佔一間聯營公司虧損以及金融及合約資產減值虧損淨額)的計量，評估經營分部的表現。

分部資產不包括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中之金融資產、投資物業、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及遞延稅項資產。分部負債不包括即期所得稅負債及遞延稅項負債。

資本開支涉及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投資物業、非流動資產的預付款項及使用權資產。

(a)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分部業績及其他分部項目如下：

	香煙包裝業務 千港元	環境治理業務 千港元	未分配 千港元	本集團 千港元
收入	132,636	11,025	107	143,768
分部業績	6,618	(41,836)	107	(35,111)
金融及合約資產減值虧損淨額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中之 金融資產產生之其他虧損 採用權益法入賬之應佔一間 聯營公司虧損	(1,708)	(23,862)	(54,042)	(79,612)
				(4,895)
				(274)
經營虧損				(119,892)
融資成本—淨額				(110)
除所得稅前虧損				(120,002)
所得稅抵免				8,931
年內虧損				(111,071)
其他分部項目				
折舊及攤銷	7,591	1,676	-	9,267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分部業績及其他分部項目如下：

	香煙包裝業務 千港元	環境治理業務 千港元	未分配 千港元	本集團 千港元
收入	154,875	255	257	155,387
分部業績	13,215	(28,175)	257	(14,703)
金融及合約資產減值虧損淨額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中之金融資 產產生之其他虧損	(17,394)	57	(524)	(17,861)
				(10,292)
經營虧損				(42,856)
融資收入—淨額				409
除所得稅前虧損				(42,447)
所得稅抵免				816
期內虧損				(41,631)
其他分部項目				
折舊及攤銷	7,770	3,150	-	10,920

(b)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分部資產及負債如下：

	香煙包裝 業務 千港元	環境治理 業務 千港元	未分配 千港元	分部間撇銷 千港元	本集團 千港元
分部資產	<u>367,351</u>	<u>141,926</u>	<u>77</u>	<u>(196,236)</u>	313,118
投資物業					14,172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中之 金融資產					13,161
遞延稅項資產					<u>10,427</u>
資產總額					<u>350,878</u>
分部負債	<u>74,648</u>	<u>267,422</u>	<u>-</u>	<u>(196,236)</u>	145,834
即期所得稅負債					2,524
遞延稅項負債					<u>4,914</u>
負債總額					<u>153,272</u>
資本開支	<u>4,220</u>	<u>1,595</u>	<u>-</u>	<u>-</u>	<u>5,815</u>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分部資產及負債如下：

	香煙包裝 業務 千港元	環境治理 業務 千港元	未分配 千港元	分部間撇銷 千港元	本集團 千港元
分部資產	<u>398,596</u>	<u>205,694</u>	<u>7,308</u>	<u>(190,772)</u>	420,826
投資物業					15,223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中之金融 資產					40,872
遞延稅項資產					<u>11,577</u>
資產總額					<u>488,498</u>
分部負債	<u>90,870</u>	<u>253,153</u>	<u>-</u>	<u>(190,772)</u>	153,251
即期所得稅負債					14,696
遞延稅項負債					<u>5,350</u>
負債總額					<u>173,297</u>
資本開支	<u>12,417</u>	<u>2,780</u>	<u>-</u>	<u>-</u>	<u>15,197</u>

4. 收入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在某一時間點確認的收入		
銷售香煙包裝產品	132,636	154,875
代理服務	107	257
	<u>132,743</u>	<u>155,132</u>
在一段時間內確認的收入		
來自環境及生態修復合約之收入		
— 建築服務	6,131	(4,200)
— 維護及其他服務	4,894	4,455
	<u>11,025</u>	<u>255</u>
	<u>143,768</u>	<u>155,387</u>

二零二三年建築服務收入的撥回主要由於環境及生態修復合約不可預測的成本增加。

於本年度，除下列客戶外，並無其他個別客戶佔本集團收入的10%以上：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客戶D	52.9%	47.9%
客戶E	<u>37.6%</u>	<u>51.4%</u>

於本年度，本集團大部分收入來自中國客戶（二零二三年：相同）。

(a) 與客戶合約有關之資產及負債

(i) 本集團已確認以下與客戶合約有關之資產：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與建築合約有關之合約資產	25,859	46,105
減：虧損撥備	<u>(6,675)</u>	<u>(43)</u>
合約資產總額	<u>19,184</u>	<u>46,062</u>
合約負債—建築服務	<u>2,427</u>	<u>—</u>

(ii) 未完成合約

本集團香煙包裝產品、提供代理服務以及設計及諮詢服務銷售合約的期限為一年或更短。建築服務及維護服務合約賦予本集團向客戶收取代價的權利，金額與迄今為止本集團向客戶達致之表現價值直接相關。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所允許，未披露分配至該等未完成合約的交易價格。

5. 按性質劃分之支出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所用原材料及建築合約分包成本	13,331	12,142
已售存貨成本	75,361	86,858
於銷售成本確認之取得合約所產生之成本	24,954	–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薪酬)	36,400	37,993
折舊及攤銷		
–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6,437	8,137
– 投資物業折舊	737	852
– 使用權資產折舊	2,082	1,927
– 無形資產攤銷	11	4
水電	2,559	3,008
專業服務費用	4,376	4,517
核數師薪酬		
– 審核服務	2,313	1,701
– 非審核服務	132	133
其他稅項及附加稅	1,435	1,608
並非確認為租賃負債的經營租賃相關的開支	15	10
交付成本	1,341	1,374
其他開支	7,134	8,563
銷售成本、分銷成本及行政費用總額	<u>178,618</u>	<u>168,827</u>

6. 金融及合約資產減值虧損淨額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減值費用／(撥回)：		
– 應收貿易款項	18,995	10,904
– 合約資產	6,737	(6)
– 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非流動資產	53,880	6,963
	<u>79,612</u>	<u>17,861</u>

7. 所得稅抵免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即期所得稅		
中國企業所得稅	<u>(9,768)</u>	<u>2,598</u>
遞延所得稅		
中國企業所得稅	917	(1,878)
將自中國附屬公司分派的溢利的預扣所得稅	<u>(80)</u>	<u>(1,536)</u>
	837	(3,414)
	<u>(8,931)</u>	<u>(816)</u>

於本年度，概無與其他全面收益組成部分有關的所得稅開支（二零二三年：相同）。

8. 每股虧損

(a) 基本

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除以本年度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千港元)	(110,765)	(41,184)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701,430,000</u>	<u>701,430,000</u>
每股基本虧損	<u>(15.79)港仙</u>	<u>(5.87)港仙</u>

(b) 攤薄

每股攤薄虧損調整了用於釐定每股基本虧損的數字，以計及潛在攤薄普通股相關利息及其他融資成本的除所得稅後影響，及假設轉換所有潛在攤薄普通股，原應發行在外的額外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由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潛在發行在外攤薄股份，故每股攤薄虧損相等於每股基本虧損。

9.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本年度派付任何股息（二零二三年：無）。

10. 非流動資產之預付款項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無形資產之預付款項	10,799	11,035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預付款項	-	4,725
投資之預付款項(a)	-	22,070
	10,799	37,830
減：無形資產之預付款項減值撥備	(10,799)	(11,035)
	-	26,795

- (a) 該數額指向獨立第三方公司中財祥瑞(北京)投資管理有限公司(「中財祥瑞」)預付之股權投資款項。於二零二四年十一月，由於相關投資項目未能成功實行，本集團有權根據所簽署的協議收取預付款項及按年利率4%的累計利息。因此，該數額已轉至其他應收款項。

11.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其他應收款項(a)	25,500	2,887
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b)	31,609	32,278
向第三方提供貸款(c)	10,583	11,791
預付款項	1,191	1,206
減：其他應收款項、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及向第三方提供貸款之減值撥備	(64,289)	(11,498)
	4,594	36,664
減：分類為其他非流動資產	-	(31,757)
	4,594	4,907

- (a)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他應收款項主要包括應收中財祥瑞款項人民幣20,000,000元(相當於21,598,000港元)，該款項於二零二三年確認為預付投資款項(附註10)。鑒於目前與中財祥瑞之商業糾紛，本集團預計該款項可收回的可能性極低，因此已於本年度按100%計提減值虧損。

- (b) 該款項指墊付予聯營公司盛世恒瑞(廣東)科技有限公司(「**盛世恒瑞**」)的資金，該資金為無抵押、免息及需按要求償還，但預期不會在一年內收回，因此於二零二三年被歸類為其他非流動資產。於本年度，由於墊付予盛世恒瑞的資金已轉讓予中財祥瑞並鑒於目前與中財祥瑞之商業糾紛，本集團預計該款項可收回的可能性極低，因此已於本年度按100%計提減值虧損。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應收聯營公司款項以人民幣(「**人民幣**」)計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相同)。
- (c) 向第三方提供貸款主要包括10,583,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9,800,000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814,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9,800,000元))，為向一家位於中國廣東省汕頭市的知名房地產開發商(獨立第三方)授予的一筆貸款。該貸款旨在為本集團獲取良好的利息回報並將潛在回報最大化，其符合本集團的業務策略，且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該筆貸款為無抵押，每月按1.5%(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5%)計息，並須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償還。由於借款人陷入嚴重財政困難，該筆貸款已基於全期基準按預期信貸虧損模式全數減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相同)。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向第三方提供貸款以人民幣計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相同)。

- (d) 本集團的其他應收款項以下列貨幣計值：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以人民幣計值	24,665	2,517
以港元計值	835	370
	25,500	2,887

12. 應收貿易款項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應收貿易款項(a)	202,485	216,171
減：應收貿易款項減值撥備	(58,884)	(41,244)
應收貿易款項—淨額	143,601	174,927

(a) 應收貿易款項於相關日期按開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90日內	25,872	39,406
91日至180日	9,073	1,014
181日至365日	6,114	1,429
365日以上	161,426	174,322
	202,485	216,171

(b)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應收貿易款項以人民幣計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相同）。

(c)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最高信貸風險為上述應收貿易款項的賬面值。本集團並未持有任何抵押品作擔保（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相同）。

13. 應付貿易款項及應付票據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應付貿易款項 (a)	73,364	73,823
應付票據—銀行承兌票據	35,901	32,439
	109,265	106,262

(a) 應付貿易款項於相關日期按開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90日內	69,652	58,348
91日至180日	164	872
180日以上	3,548	14,603
	73,364	73,823

(b) 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應付貿易款項及應付票據以人民幣計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相同）。

(c)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應付貿易款項及應付票據的公平值與其賬面值相若（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相同）。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及營運回顧

本集團主要於中國從事香煙包裝業務及環境治理業務。

於本年度，本集團錄得收入約143,770,000港元，較二零二三年的155,390,000港元減少約11,620,000港元或7.5%，以及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110,770,000港元，較二零二三年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41,180,000港元增加約69,590,000港元或約169.0%。

香煙包裝業務

於本年度，香煙包裝業務的整體收入及盈利能力受到消費市場疲弱、競爭激烈及主要客戶需求下降的不利影響。香煙包裝業務於本年度的收入約為132,640,000港元，較二零二三年的約154,880,000港元減少22,240,000港元或14.4%。

下表載列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本集團香煙包裝材料銷售收入明細：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	千港元	%
內襯紙	86,877	65.5	86,384	55.8
接裝紙	31,132	23.5	49,098	31.7
框架紙	8,604	6.5	12,915	8.3
封簽紙	5,918	4.5	6,424	4.1
其他	105	0.0	54	0.0
總計	<u>132,636</u>	<u>100.0</u>	<u>154,875</u>	<u>100.0</u>

環境治理業務

於本年度，隨著若干現有建設項目的逐步完工，加上來自河道生態管養的收入，環境治理業務錄得收入約11,030,000港元，較二零二三年的約260,000港元增加10,770,000港元。

毛利及毛利率

本集團於本年度的毛利約為7,38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33,300,000港元)，其中來自香煙包裝業務的毛利約為36,26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47,250,000港元)、來自環境治理業務的毛損為28,99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毛損14,210,000港元)及來自其他業務的毛利約為11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260,000港元)。

於本年度，來自環境治理業務的毛損進一步增加乃主要由於於本年度取得合約所產生之成本增加24,95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零港元)。年內，為加快與地方政府的結算程序及項目資金的回流，並與地方政府保持良好、緊密的合作關係，以增加未來獲取潛在新項目的機會，本集團積極配合當地政府進行項目結算，並在有需要時對已完成項目的合約進行適當修改。

本集團於本年度的毛利率為5.1%，較二零二三年的21.4%下降16.3%。此乃主要由於(i)香煙包裝業務的毛利率下降；及(ii)由於本年度獲得新的生態修復項目很少，但維護現有項目及取得新合約產生了額外成本，因而導致環境治理業務毛損增加所致。

香煙包裝業務的毛利率約為27.3%，較二零二三年的30.5%下降3.2%。毛利率下降乃主要由於本年度香煙包裝業務的銷售額下降所致。

分銷成本

本集團於本年度的分銷成本約為1,000,000港元，較二零二三年的約930,000港元增加約70,000港元。

行政費用

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的行政費用約為41,23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45,810,000港元)，減少10.0%或約4,580,000港元。

金融及合約資產減值虧損淨額

於本年度，金融及合約資產減值虧損淨額約為79,610,000港元，較二零二三年之17,860,000港元增加約61,750,000港元，乃由於對與環境治理業務有關的財政緊張的客戶採用較高的預期虧損率，以及因目前與交易對方之商業糾紛導致該等款項可收回的可能性極低而對若干特定結餘應用100%之預期虧損率所致。

其他虧損－淨額

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的其他虧損淨額約為5,16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11,560,000港元），主要由於中國證券市場波動所致。於二零二四年，本集團確認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中之金融資產的股息收入約73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480,000港元）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中之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虧損淨額約5,62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10,770,000港元）。

融資成本／收入－淨額

於本年度，本集團的融資成本／收入淨額主要包括若干非衍生理財產品及銀行存款的利息收入以及借貸及租賃負債的利息開支。於本年度的融資成本淨額約為11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融資收入淨額410,000港元）。

所得稅抵免

於二零二四年，所得稅抵免約為8,93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820,000港元），此乃主要由於來自環境治理業務的收入因修改合約及取得環境治理業務合約所產生之成本增加而減少，導致撥回中國企業所得稅所致。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

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110,770,000港元，較二零二三年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41,180,000港元增加約69,590,000港元或約169.0%。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本年度派付末期股息（二零二三年：無）。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中之金融資產

本集團採取審慎的態度進行證券投資。於決定是否利用本集團持有的現金把握投資機會時，管理層通過對比本集團當前的風險承受水平與資本增值潛在投資回報，考慮風險敞口及派付股息。上市證券的公平值乃參考相關證券交易所的市場報價釐定。由於證券市場波動，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錄得上市證券淨虧損總額約4,90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10,290,000港元），包括公平值變動的虧損5,62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10,770,000港元）。管理層投資該等股份，長遠而言，預期價格將隨著中國及香港證券市場的上升趨勢而逐漸回穩增加。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中之金融資產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股份數目	金額 千港元	股份數目	金額 千港元
於香港上市的股本證券：				
阿里巴巴-SW (9988)	-	-	30,000	2,268
騰訊控股(0700)	-	-	5,000	1,468
融創中國(1918)	-	-	400,000	600
其他股本證券(附註1)		1,236		2,451
於中國上市的股本證券：				
聯泰環保(603797)	1,260,972	5,447	1,260,972	7,681
中達安(300635)	-	-	715,489	9,933
天際股份(002759)	350,000	3,315	1,255,200	14,696
其他股本證券(附註2)		3,163		11,708
		13,161		40,872

附註：

- (1) 其他上市股本證券包括於香港上市的3隻股本證券(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隻)。
- (2) 其他上市股本證券包括於中國上市的3隻股本證券(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隻)。

資本架構、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資產淨值為197,61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15,200,000港元)，營運資金盈餘為120,41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74,660,000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受限制現金結餘總額約為63,37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6,130,000港元)，包括受限制銀行現金37,54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3,790,000港元)，全部(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全部)以人民幣計值，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25,83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2,340,000港元)，其中25,23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1,570,000港元)以人民幣計值及8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零港元)以美元計值。

下表載列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現金流量：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17,193	5,493
投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12,084	(37,589)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14,530)	(2,15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14,747	(34,249)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2,341	47,270
匯率變動影響	(1,262)	(680)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25,826</u>	<u>12,341</u>

本集團的資金來源主要來自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入及銀行借貸。本集團透過定期監察其流動資金狀況、預期流動資金需求及遵守借款契約的情況，以及與主要銀行長期保持良好的合作關係，以確保本集團有足夠的流動資金以滿足其營運資金需求及未來發展需要。

借貸及資產負債比率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借貸約10,26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2,620,000港元）為以人民幣計值的固定利率借貸，乃由控股股東提供的個人擔保作抵押、按年利率3.70%（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介乎3.70%至4.00%）計息並於一年內到期。

本集團資產負債比率按借款淨額除以資本總額計算。借款淨額按借款加租賃負債減去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計算。資本總額按綜合財務報表所列示之「權益總額」加上借款淨額計算。由於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錄得現金盈餘淨額，故概無呈列資產負債比率（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資產負債比率為4.08%）。

匯率波動風險

本集團主要附屬公司於中國的交易主要以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人民幣進行，而本集團主要應收款項及應付款項亦以人民幣計值。

本集團主要就以港元計值的若干現金及銀行結餘、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中之金融資產、應收貿易款項、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以及租賃負債而承受外匯風險。本集團當前並無制定有關外匯風險的對沖政策。

資本開支及承擔

於本年度，本集團的資本開支總額約為5,82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15,200,000港元），用於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投資物業、非流動資產之預付款項及使用權資產。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資本承擔（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而產生資本承擔4,310,000港元）。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存放現金存款約37,55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3,790,000港元），其中存款35,90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2,440,000港元）作為本集團應付票據的抵押品，以及存款1,58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350,000港元）作為履約保函保證金，全部均以人民幣計值。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或然負債。

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於本年度，本集團並無任何與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有關的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三日，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廣東信達檢測科技有限公司與三家獨立第三方訂立股份轉讓協議，內容有關以總名義代價人民幣3元出售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盛世恒瑞（廣東）科技有限公司的48%股權，該事項其後已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十七日完成。除上述披露外，本集團於二零二三年並無任何與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有關的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重大投資活動

本集團於本年度並無任何重大投資活動（二零二三年：相同）。

未來展望及前景

展望未來，香煙包裝業務及環境治理業務於二零二五年仍將面臨挑戰。

香煙包裝業務仍然為本集團的核心業務，我們將繼續加強與現有客戶的關係，保持良好的聲譽，並尋求新客戶以擴大我們於香煙包裝材料市場的份額。

儘管創造更好的環境、推動綠色發展及促進人與自然和諧共處仍是中國政府的政策方向，但環境治理業務在不久的將來仍困難重重。本集團管理層將繼續探索生態修復項目的發展機會，並物色新污水治理項目，以擴闊我們的收入來源。

為拓闊本集團的收入來源及為股東創造更多價值，我們將繼續推行同心多元化發展策略，並努力尋求新的商機。

人力資源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中國及香港合共僱用258名（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88名）全職僱員。於本年度，僱員薪酬總額（包括董事酬金及福利）為36,40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37,990,000港元）。本集團向其僱員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待遇，其乃根據僱員表現、資歷及經驗釐定，並將持續參考薪金水平及組合以及整體市況予以檢討。除基本薪金外，僱員亦享有其他福利，包括社會保險供款、僱員公積金計劃及酌情獎勵。

股東週年大會及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定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五日（星期三）舉行。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日（星期五）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五日（星期三）（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以便釐定股東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的資格。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及過戶表格須於二零二五年六月十九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至1716號舖。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因董事會認為有效管治對維持本集團競爭力及其健康增長而言屬必要，本集團致力於貫徹及維持最適合業務需求及權益持有人最佳利益的高標準企業管治。本公司已採納及應用上市規則附錄C1第2部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原則。

本公司定期檢討其企業管治常規以確保持續遵守企業管治守則。董事認為，本公司於本年度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適用守則條文，及在適當時，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內適用的建議最佳常規，惟下列除外：

守則條文第C.2.1條

守則條文第C.2.1條規定，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主席與行政總裁之間的職責應清楚界定並以書面列載。

鄭毅生先生為董事會主席兼本集團行政總裁。鑒於本公司的業務規模及本集團業務的日常營運乃交由高級行政人員及部門主管負責，且重大決策乃由董事會（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決定，董事會認為由同一人擔任主席及行政總裁將不會令董事會與本公司管理層權力及職權失衡。

守則條文第C.5.1條

守則條文第C.5.1條規定，董事會應定期召開會議，且董事會會議應每年至少舉行四次，大致每季度舉行一次。於本年度，董事會僅舉行兩次定期會議，以檢討及討論本公司的年度及中期業績。由於本公司並無公佈季度業績，董事會認為舉行季度會議並無必要。相反，董事會會在需要就特定事項作出董事會層面決定及其他情況下召開會議。除上述兩次董事會定期會議外，董事會於本年度舉行了一次董事會會議，以討論及批准委任一名女性董事，以達致董事會性別多元化。

守則條文第D.1.2條

根據守則條文第D.1.2條，管理層應向董事會全體成員提交每月報告，就本公司績效、狀況及前景作出中肯及易於理解的評估，內容詳情足以讓董事會整體及各董事履行上市規則第3.08條及第13章的職責。於本年度，由於全體執行董事均參與本集團的日常運作並完全得悉本公司的績效、狀況及前景，故本公司管理層未有按守則條文第D.1.2條規定向董事會全體成員提交每月報告。管理層於董事會定期會議前向全體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提供定期更新資料，以便就本公司績效、狀況及前景作出中肯及易於理解的評估（連同充足詳情）。此外，管理層已適時向全體董事提供有關本公司績效、狀況及前景任何重大變動的最新資料，以及有關提交董事會事宜的詳細背景或說明資料。

購買、出售及贖回本公司證券

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本年度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審閱末期業績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於本年度之末期業績。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就本初步公告的工作範圍

本集團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已就載於本初步公告內有關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以及相關附註內財務數字與本集團本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相比較，並確認金額一致。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就此方面進行的工作並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聘用準則或香港核證聘用準則而進行的審核、審閱或其他核證工作，故此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並無對初步公告發出任何核證。

發佈末期業績及年報

本末期業績公告已於本公司網站(www.huaxihds.com.hk)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發佈。載有上市規則所規定一切資料的本公司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將適時寄發予股東及於上述網站可供查閱。

承董事會命
華禧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鄭毅生

香港，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鄭毅生先生、鄭敏生先生及鄭加霖女士；非執行董事郝吉明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劉國雄先生、霍寶田先生及蔡肖文先生。